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66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购回理财产品名称:共富普惠智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618期

● 本次赎回金额:2,000.00万元人民币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日,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莱新材料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和《福莱新材料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2,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25年5月19日收回上述理财产品并获得收益,具体到账情况如下:

购买主体	协议方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中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富普惠智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61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年5月14日	2025年5月19日	94天	2,000.00	113,315.07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67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 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 13:00-14: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投资者提问栏提出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13:00-14:3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通过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5-042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议案;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5月19日 下午 13: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14:5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召开地点: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218号金鸿控股15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郭鹤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七)出席股东会的总体情况:

1、现场出席股东会并投票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2,191,680股,占本次会议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总和的80.85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42,175,900股,占本次会议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总和的80.85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8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2,526,536股,占本次会议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总和的16.659%。中小投资者以外的股东,除了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高管及律师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李鹤律师、姚峰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8,478,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579,0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478,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579,0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48,575,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237%;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6%;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金融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578,1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079%;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48,575,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237%;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6%;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8,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0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35%;弃权18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8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8,53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956%;反对2,85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33,1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949%;反对2,85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628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478,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600%;反对2,907,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0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8,398,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079%;反对3,61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35%;弃权18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8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8,53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956%;反对2,85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49%;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33,1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949%;反对2,853,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6285%;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0%;反对2,810,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474%;弃权8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57,9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1